

证券代码：301009

证券简称：可靠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5月30日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可靠福祉（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靠福祉”）、杭州可靠护理用品销售有限公司分别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5,000万元（含本数）的授信担保，该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相关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决策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保证合同”），由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可靠福祉向宁波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已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公司	可靠福祉	175.16%	10,000	10,000	0

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可靠福祉（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311368849G

法定代表人：金利伟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09-18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9 幢 1 单元 101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洁具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针纺织品销售；家具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照明器具销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残疾人座车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家政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3、被担保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4、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6,181,915.02	66,107,780.05
负债总额	144,667,341.06	115,796,277.11

净资产	-48,485,426.04	-49,688,497.06
项目	2024 年度 (经审计)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71,390,089.47	130,639,736.52
利润总额	4,957,800.38	-1,203,071.02
净利润	4,957,800.38	-1,203,071.02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订主体

保证人：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可靠福祉（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担保范围：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保证期间：

（1）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

(4)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

(5)保理融资(包括基于核心企业付款承诺的无追保理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应收账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6)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 1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50%,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除上述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4 日